

证券代码：833694

证券简称：新道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4 年 7 月 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1 日 9:00-9:5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7 月 31 日 15:00—2024 年 8 月 1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694	新道科技	2024年7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为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用友产业园中区E10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王文京先生、陈强兵先生、田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钱爱民女士、李书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上述人员均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李伟民先生、严绍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三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上述人员均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审议《关于确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内部有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所处地区、经营情况及同行业公司薪酬水平等方面情况，公司拟向独立董事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每人津贴标准为 8 万元/年（含税），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按年度发放。

（四）审议《关于确定外部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内部有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所处地区、经营情况及同行业公司薪酬水平等方面情况，公司拟向外部监事发放津贴，津贴标准为 8 万元/年（含税），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按年度发放。

（五）审议《关于〈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草案）》（公告编号：2024-046）。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田鹏。

（六）审议《关于〈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田鹏。

（七）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解除限售和回购注销、因标的股票除权、除息或其他原因调整权益价格或者数量、回购价格或者数量等，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一直有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田鹏。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五、六、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五、六、七；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五、六、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手续。

2.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持出席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 网络投票登记：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二) 登记时间：2024年7月29日9:00-12:00，13:30-17: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用友产业园北区16E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丛燃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用友产业园北区16E

邮政编码：100094

联系电话：010-62432888

传真：010-62432998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 《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